

股票代碼：6284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  
電話：(037) 585-555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資產負債表	3
四、損益表	4
五、現金流量表	5
六、財務季報表附註	6
(一)公司沿革	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2
(五)關係人交易	23~24
(六)質押之資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其他	2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25~2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6~27

未經會計師核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3.31		99.3.31			100.3.31		99.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附註四(一))	\$ 626,100	14	814,366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440,844	10	44,712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二))	318	-	138	-	2140	應付帳款	355,484	8	321,115	8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193,440	4	456,144	1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8,164	-	5,058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722,745	17	529,620	13	2171	應付薪資及獎金	92,874	2	68,727	2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20,143	-	18,039	-	2224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63,727	1	39,667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967	-	17,174	-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53,902	4	130,112	3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579,040	13	318,294	8		<b>負債合計</b>	<u>1,114,995</u>	<u>25</u>	<u>609,391</u>	<u>15</u>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21,858	3	105,357	3	3110	<b>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四(八))：</b>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501	1	49,756	1	3210	股本	1,029,897	26	1,029,897	26
		<u>2,341,112</u>	<u>52</u>	<u>2,308,888</u>	<u>56</u>		資本公積	1,573,743	39	1,574,423	39
	<b>基金及長期投資：</b>						保留盈餘：				
142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附註四(五))	113,998	3	102,444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778	4	153,172	4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0,696	-	24,06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372	-	21,372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二))	145,682	3	106,76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16,206	5	81,057	2
		<u>270,376</u>	<u>6</u>	<u>233,274</u>	<u>7</u>			<u>396,356</u>	<u>9</u>	<u>255,601</u>	<u>6</u>
	<b>固定資產：</b>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b>成 本：</b>					34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7,774)	-	25,069	1
1501	土地	195,980	4	195,980	5	35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6,495	1	205,727	5
1521	房屋及建築	496,880	11	430,880	11		庫藏股票	(165,666)	(4)	(165,666)	(4)
1531	機器設備	1,303,365	29	1,034,737	26			<u>(136,945)</u>	<u>(3)</u>	<u>65,130</u>	<u>2</u>
1681	其他設備	312,613	7	292,587	7		<b>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b>	<u>2,863,051</u>	<u>64</u>	<u>2,925,051</u>	<u>73</u>
		<u>2,308,838</u>	<u>51</u>	<u>1,954,184</u>	<u>49</u>		<b>少數股權</b>	<u>529,443</u>	<u>11</u>	<u>491,084</u>	<u>12</u>
15x9	減：累計折舊	(888,483)	(19)	(800,150)	(20)		<b>股東權益合計</b>	<u>3,392,494</u>	<u>75</u>	<u>3,416,135</u>	<u>85</u>
1670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372,135	8	210,005	5						
		<u>1,792,490</u>	<u>40</u>	<u>1,364,039</u>	<u>34</u>						
17XX	<b>無形資產(附註四(七))</b>	<u>29,900</u>	<u>1</u>	<u>31,716</u>	<u>1</u>						
	<b>其他資產：</b>										
1880	遞延費用	20,423	-	27,308	1						
1830	預付退休金	4,116	-	4,12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072	1	56,178	1						
		<u>73,611</u>	<u>1</u>	<u>87,609</u>	<u>2</u>						
	<b>資產總計</b>	<u>\$ 4,507,489</u>	<u>100</u>	<u>4,025,526</u>	<u>100</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4,507,489</u>	<u>100</u>	<u>4,025,526</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未經會計師核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639,046	102	461,666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870	2	7,387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628,176	100	454,279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470,854	75	328,767	72
	營業毛利	157,322	25	125,512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0,529	5	30,412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609	5	27,75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220	9	61,186	14
		119,358	19	119,353	27
	營業淨利(損)	37,964	6	6,159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31	-	58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7,181	3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348	1	37,871	9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18	-	138	-
7480	什項收入	4,009	-	1,648	-
		30,687	4	40,241	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557	-	46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1,964	-	1,135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9,958	2
7880	什項支出	90	-	123	-
		3,611	-	11,262	2
7900	稅前淨利	65,040	10	35,138	8
8110	所得稅費用	7,720	1	3,290	1
9600	合併總淨利	<u>\$ 57,320</u>	<u>9</u>	<u>31,848</u>	<u>7</u>
	歸屬于：				
	母公司股東	\$ 32,727	5	24,998	6
	少數股權	24,593	4	6,850	1
		<u>\$ 57,320</u>	<u>9</u>	<u>31,848</u>	<u>7</u>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九))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0.33</u>	<u>0.2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37</u>		<u>0.33</u>	<u>0.2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未經會計師核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57,320	\$ 31,8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2,328	37,667
攤銷費用	3,685	6,1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影響數	(318)	(138)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2,855)	2,459
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029	1,6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	(8,348)	(37,871)
採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1,964	1,135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利益)淨額	7	(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125	(240)
營業相關資產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1,806	(5,281)
應收帳款	(164,201)	3,671
應收關係人款	2,124	(567)
存貨	(44,210)	(21,258)
預付退休金	(9)	-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	(16,530)	(37,760)
應付帳款	(6,475)	(75,101)
應付關係人款	1,016	(2,392)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	(17,848)	(14,47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39,390)</u>	<u>(110,598)</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固定資產	(142,699)	(65,224)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64)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582)	(6,722)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取得價款	17,366	53,633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6,434)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2,320	(1,76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359)	(377)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43,954)</u>	<u>(40,650)</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215,275	30,000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215,275</u>	<u>30,000</u>
匯率影響數	1,236	(891)
本期現金減少數	(66,833)	(122,139)
期初現金餘額	692,933	936,505
期末現金餘額	<u>\$ 626,100</u>	<u>814,366</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1</u>	<u>20</u>
本期支付利息	<u>\$ 1,477</u>	<u>28</u>
<b>支付現金建購固定資產：</b>		
建購固定資產	\$ 120,541	71,603
應付款項淨變動數	22,158	(6,379)
	<u>\$ 142,699</u>	<u>65,22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未經會計師核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佳邦科技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佳邦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八日正式進入科學園區，並於民國九十二年設立竹南分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變更公司所在地至苗栗縣。佳邦科技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佳邦科技公司經董事會議決議合併力毅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毅精密公司)，並以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佳邦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力毅精密公司則因合併而消滅。

力毅精密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設立，主要之營業項目為電容器及電感器之製造及銷售。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員工人數各為1,938人及1,10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持股比率	
			100.3.31	99.3.31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佳邦科技公司	控股	100%	100%
Inpaq Corporation (Inpaq USA)	佳邦科技公司	銷售	100%	100%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科技)	佳邦科技公司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等業務	15.56%	15.56%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Inpaq Cayman)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香港)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	生產銷售新型高頻電子元器件、電力電子元器件、光電器件、傳感器件以及配套產品	100%	100%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持股比率	
			100.3.31	99.3.31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禾邦中國)(註)	Inpaq Cayman	開發、生產新型電子元件、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電力電子元器件、新型機電元件及銷售	100%	100%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	禾邦香港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APAQ Samoa)	鈺邦科技公司	控股	100%	100%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鈺邦電子)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開發、銷售及生產新型電子元器件	100%	100%

註：原名禾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更名為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對鈺邦科技公司之持股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因佳邦科技公司之董事長與鈺邦科技公司之董事長係同一人，依第七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對其營運具有控制能力，故將鈺邦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2. 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入、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財務報表內之各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其資產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按原始交易匯率、損益科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 (六)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將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為目的，係以公平價值評估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其損益，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資產(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對未有具體減損之所有重大個別應收款，再針對已遭受但尚未辨認之所有減損作整體之評估。非屬重大個別之應收款，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以針對其減損作整體之評估。對於整體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合併公司就違約可能性之歷史趨勢、復原時間及遭受損失之金額等因素，由管理階層參酌現時經濟及信用情況作必要之調整，加以綜合評估。另，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時係依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 (九)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購建資產支出已發生，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機器設備：2~8年
- 2.房屋及建築：5~50年
- 3.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列為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原始認列由內部產生以外之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平均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一)遞延費用

電力線路補助費、專利授權費、電腦軟體成本及土地使用權等列為遞延費用，除土地使用權依五十年分攤外，其餘依三至五年平均分攤。

### (十二)退休金

佳邦科技公司原訂有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佳邦科技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佳邦科技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佳邦科技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及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等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佳邦科技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制部份，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三)庫藏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收回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若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佳邦科技公司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後者，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為佳邦科技公司轉讓庫藏股與員工之轉讓價格及股數均已確定之日，若轉讓價格及股數須經核准，則核准日為給與日。

###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每股盈餘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性質及範圍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三年至民國九十六年間之員工認股權計劃，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並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合併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合併公司之股東權益。

###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惟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及資本公積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 (十七)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退回及折讓，於商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

### (十八)政府捐助收入

合併公司對政府之研發補助款係依受補助研發計劃合約之期間成本佔預計總成本之完成比例，逐期認列收入。

###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提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若須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廿)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有關應收款之認列及續後評價依新規定辦理，此項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重大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

	100.3.31	99.3.31
庫存現金	\$ 760	762
定期存款	70,984	210,000
活期及支票存款	554,356	603,604
	<b>\$ 626,100</b>	<b>814,366</b>

#### (二)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b>\$ 318</b>	<b>138</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禾伸堂(股)公司	\$ 11,708	16,430
上市股票－信邦電子(股)公司	38,509	131,660
上櫃股票－美磊科技(股)公司	-	178,676
上櫃股票－立敦科技(股)公司	4,267	1,945
上櫃股票－聯茂電子(股)公司	9,360	-
上櫃股票－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	2,595	2,584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127,001	124,849
	<b>\$ 193,440</b>	<b>456,144</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正基科技(股)公司	\$ 33,000	33,000
股票投資－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	68,918	30,000
股票投資－源榮創投(股)公司	30,000	30,000
股票投資－CMI Co., Ltd.	13,764	13,764
	<b>\$ 145,682</b>	<b>106,764</b>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正基科技(股)公司、韋新生物科技(股)公司、源榮創投(股)公司、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及CMI Co., Ltd.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此等合約係以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說明如下：

**100.3.31**

項 目	名目本金 (美金千元)	幣 別	到 期 日	帳面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 <u>1,000</u>	美元兌台幣	100.04	<u>318</u>

**99.3.31**

項 目	名目本金 (美金千元)	幣 別	到 期 日	帳面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 <u>500</u>	美元兌台幣	99.05	<u>138</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b>100.3.31</b>	<b>99.3.31</b>
應收票據	\$ 35,994	32,089
應收帳款	707,285	527,034
	743,279	559,123
減：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0,534)	(29,503)
	<u>\$ 722,745</u>	<u>529,620</u>

(四)存貨

	<b>100.3.31</b>	<b>99.3.31</b>
製成品及商品	\$ 199,002	147,575
減：備抵損失	(39,386)	(43,350)
小 計	159,616	104,225
半 成 品	155,313	107,314
減：備抵損失	(36,214)	(33,919)
小 計	119,099	73,395
在 製 品	105,172	47,490
減：備抵損失	(21,858)	(7,981)
小 計	83,314	39,509
原 料	236,969	133,662
減：備抵損失	(19,958)	(32,497)
小 計	217,011	101,165
	<u>\$ 579,040</u>	<u>318,294</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銷貨成本	\$ 474,839	326,564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2,855)	2,45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130)	(256)
	<u>\$ 470,854</u>	<u>328,767</u>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100.3.31</u>		<u>100年第一季</u>
	持 股 比例%	累 積 投資成本	認 列 投 資(損)益
Canfield Ltd.	33.33	\$ 6,840	4,155 (85)
Inpaq Korea Co.,Ltd.	44.77	12,864	2,876 (499)
Fixed Rock Holding Ltd.	20.76	98,415	100,179 (1,295)
揚志(股)公司.	46.68	7,000	6,788 (85)
		<u>\$ 113,998</u>	<u>(1,964)</u>

<u>被投資公司</u>	<u>99.3.31</u>		<u>99年第一季</u>
	持 股 比例%	累 積 投資成本	認 列 投 資(損)益
Canfield Ltd.	33.33	\$ 6,840	4,568 (55)
Inpaq Korea Co.,Ltd.	44.77	12,864	4,445 (928)
Fixed Rock Holding Ltd.	28.90	98,415	93,431 (152)
		<u>\$ 102,444</u>	<u>(1,135)</u>

2.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均依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六)短期借款

	<u>100.3.31</u>	<u>99.3.31</u>
信用借款	<u>\$ 440,844</u>	<u>44,712</u>
未動支信用額度	<u>\$ 841,070</u>	<u>422,488</u>
利率區間	<u>1.115%~4.96%</u>	<u>1.18%~2.00%</u>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31,080	32,889
換算調整	435	(179)
期末餘額	<b>\$ 31,515</b>	<b>32,710</b>
累計攤銷金額：		
期初餘額	\$ 1,460	830
本期攤銷金額	155	164
期末餘額	<b>\$ 1,615</b>	<b>994</b>
帳面值：		
期初餘額	<b>\$ 29,620</b>	<b>32,059</b>
期末餘額	<b>\$ 29,900</b>	<b>31,716</b>

### (八)股東權益

#### 1.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佳邦科技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在30,000千股之範圍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價格48.65元發行私募普通股20,000千股，並訂定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日，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7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1,029,897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歷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尚在存續期間之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申報生效 日期	給與日	認 股 權 存續期間	既 得 期 間	給與單位 數(單位)	每股認購 價格(元)	調 整 後 履約價格 (元)
96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6.12.04	96.12.06	96.12.06~ 104.12.05	2~4年 之服務	3,000	55	41.7

註：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1,000股普通股。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公司股票之市場價格，故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為每權9.6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4.4716%
預期價格波動性	27.8318%
無風險利率	2.448%
預期存續期間	8年

佳邦科技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41.70	3,000	41.7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	<b>3,000</b>	41.70	<b>3,000</b>	41.7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b>1,800</b>	41.70	<b>900</b>	41.70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4.67年。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鈺邦科技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種 類	給與日	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	既 得 期 間	給與單位數 (單位)	每股認購 價格(元)	調 整 後 履 約 價 格 (元)
96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憑證	96.11.15	96.11.16~ 104.11.15	2~4年 之服務	3,000	10.32	10.20

鈺邦科技公司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當時取得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故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有關鈺邦科技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數量變動情形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10.20	3,000	10.2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000</u>	10.20	<u>3,000</u>	10.2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250</u>	10.20	<u>1,500</u>	10.20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4.71年。

合併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擬制淨利與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2,727	24,998
	擬制淨利	32,086	19,88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33	0.25
	擬制每股盈餘(元)	0.32	0.2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33	0.25
	擬制每股盈餘(元)	0.32	0.20

### 2. 資本公積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列示如下：

	100.3.31	99.3.3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取得之溢額	\$ 1,513,729	1,513,729
長期投資	7,066	7,74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37,226	37,226
公司債賣回及轉換之應付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15,722	15,722
	<u>\$ 1,573,743</u>	<u>1,574,4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另，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主管機關核准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之增資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佳邦科技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如下：

-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
- (2)員工紅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惟每年員工分紅辦法須由總經理擬定提報董事會核定後發行之。

經前述分配後，其他餘額，則交由董事會依公司營業狀況擬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佳邦科技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於分派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自可分配之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分派盈餘。

佳邦科技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佳邦科技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並考量整體經營結構及產業分配水準所定之分配成數，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2,945千元及2,250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884千元及67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下一年度之損益。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u>\$ 0.50</u>	<u>-</u>
員工現金紅利	\$ 5,045	-
董事監察人酬勞	<u>1,514</u>	<u>-</u>
	<u>\$ 6,559</u>	<u>-</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佳邦科技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

佳邦科技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擬議分派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16,513千元及董監事酬勞4,954千元，惟實際配發金額尚待佳邦科技公司股東會決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議，相關資訊可俟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5.庫藏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於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買回佳邦科技公司股份，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100年第一季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 3,645	-	-	3,645

  

99年第一季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 3,645	-	-	3,645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佳邦科技公司買回庫藏股時已依當時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相關限額。

佳邦科技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九)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歸屬予母公司佳邦科技股東之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6,661	32,727	\$ 28,288	24,99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345	99,345	99,345	99,345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0.37	0.33	\$ 0.28	0.25
稀釋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345	99,345	99,345	99,345
加：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分紅	554	554	281	28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899	99,899	99,626	99,626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0.37	0.33	\$ 0.28	0.25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

####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短期借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3.31		99.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318	318	138	1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3,440	193,440	456,144	456,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45,682	詳下述(2)	106,764	詳下述(2)

上述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與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此方法應用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之股權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 3.合併公司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	\$ 626,100	-	814,366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18	-	13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3,440	-	456,144	-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	742,888	-	547,659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3.31		99.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909	5,058	10,022	7,15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0	5,396	19,889	4,177
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440,844	-	44,712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	363,648	-	326,173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中部份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所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有價證券，故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電子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電子產業之影響。然而合併公司所有銷售對象皆為國際上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56%及46%係由十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	為佳邦科技公司之董事
信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信邦深圳)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北京)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香港)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Canfield Ltd. (Canfield)	佳邦科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paq Korea Co.,Ltd. (Inpaq Korea)	佳邦科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ixed Rock Holding Ltd.	佳邦科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銷貨明細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之%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之%
信邦香港	4,129	1	5,958	2
信邦深圳	10,485	2	5,577	1
信邦北京	2,971	-	4,159	1
Inpaq Korea	4,032	1	473	-
其他	838	-	1,468	-
	<b>\$ 22,455</b>	<b>4</b>	<b>17,635</b>	<b>4</b>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間並無明顯差異，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150天，信邦香港、信邦深圳及信邦北京之授信天數為60天，Inpaq Korea之授信天數為90天。

2.佣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發生而應支付予Canfield 及Inpaq Korea之佣金費用分別為3,308千元及4,761千元。

3.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綜上所述，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0.3.31		99.3.31	
	金額	佔全部應收票據與款項之%	金額	佔全部應收票據與款項之%
Inpaq Korea	\$ 7,655	1	4,703	1
信邦北京	2,098	-	4,851	1
信邦深圳	5,720	1	2,603	-
信邦香港	4,095	1	4,093	1
其他	575	-	1,789	-
	<u>\$ 20,143</u>	<u>3</u>	<u>18,039</u>	<u>3</u>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0.3.31		99.3.31	
	金額	佔全部應付票據與款項之%	金額	佔全部應付票據與款項之%
Canfield	\$ 2,306	1	3,485	1
Inpaq Korea	3,948	1	1,564	1
其他	1,910	-	9	-
	<u>\$ 8,164</u>	<u>2</u>	<u>5,058</u>	<u>2</u>

六、質押之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設定抵質押之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0.3.31	99.3.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承兌匯票保證	\$ 8,968	-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關稅保證	5,300	19,889
		<u>\$ 14,268</u>	<u>\$ 19,88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等營業場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依現有已簽訂合約估計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租金總額明細如下：

期間	金額
100.04.01~101.03.31	\$ 17,490
101.04.01~102.03.31	496
102.04.01~103.03.31	15
	<u>\$ 18,001</u>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到單之信用狀分別為3,969千元及2,07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00.3.31			99.3.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2,395	29.40	658,413	17,308	31.80	550,394
歐元	1,452	41.71	60,563	2,459	42.72	105,04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3,549	29.40	104,334	3,082	31.80	97,99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73	29.40	181,486	5,235	31.80	166,473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05	月結120天	- %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5,966	-	- %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85,648	月結120天	14%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46,759		3%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2,758	月結120天	5%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21,096	-	- %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074	月結120天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9,897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9,571	-	1%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72,308	-	8%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84,475	月結120天	29%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55,351	-	3%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094	月結120天	1%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970	-	- %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82,242	月結120天	18%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86,995		5%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1,838	月結120天	7%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8,742	-	- %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2,967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4,484	-	1%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20,942	-	5%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08,961	月結120天	24%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91,418	-	2%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高頻元件部門、保護元件部門及鈺邦科技，高頻元件部門係製造各類通訊元件，主要應用於手機、全球定位系統(GPS)、無線通訊網路及藍芽模組等領域。保護元件部門係製造過電壓、過電流、雜訊防護等保護元件，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及電腦週邊。鈺邦科技係生產超小型、耐高溫、長壽命、低阻抗電解電容器產品並配合客戶研發製造高壓電容、晶片型電容、有機半導體固態電容與高儲能電容。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 100年第一季

	高頻元 件部門	保護元 件部門	鈺邦科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7,239	273,877	207,211	(151)	628,176
部門間收入	-	560	-	(560)	-
收入合計	<u>\$147,239</u>	<u>274,437</u>	<u>207,211</u>	<u>(711)</u>	<u>628,176</u>
部門(損)益	<u>\$ 14,601</u>	<u>5,038</u>	<u>32,898</u>	<u>12,503</u>	<u>65,04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9年第一季				合 計
	高頻元 件部門	保護元 件部門	鈺邦科技	調整及 銷 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31,874	191,375	130,676	354	454,279
部門間收入	-	1,381	-	(1,381)	-
收入合計	<u>\$131,874</u>	<u>192,756</u>	<u>130,676</u>	<u>(1,027)</u>	<u>454,279</u>
部門(損)益	<u>\$ (3,466)</u>	<u>4,397</u>	<u>8,112</u>	<u>26,095</u>	<u>35,138</u>